

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邵市监函〔2025〕17号（A3类）

对市十七届人大第四次会议第148号建议的 会办意见

邵阳市教育局：

陈玉娥代表在市十七届人大第四次会议上提出《关于净化育人环境筑牢教育高质量发展之路的建议》（第148号），我局作为会办单位，提出如下意见：

关于宣传服务费进行政府定价界定。依据价格相关政策，商品和服务的定价主要以中央和地方的定价目录所涵盖的项目为依据，新闻媒体的宣传服务费目前没有纳入《中央定价目录》，也没有纳入《湖南省定价目录》，实行的是市场调节价，即由经营者自主制定，通过市场竞争形成的价格。陈玉娥代表建议的“对宣传服务费进行政府定价”，根据行政职能划分由发改部门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组织制定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建议贵局和我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系咨询相关制定政府定价业务。

以上意见，供贵局在正式答复时参考。



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5月6日

抄报：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联系人：夏 焱，市市场监管局价格监督检查科科长

电话：13973598638